

美和科技大學



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

課程規範

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

課程名稱：

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法規

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制定

一、課程基本資料：

科目名稱	中文	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法規	
	英文	Welfare and regulations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	
適用學制	碩士班	必選修	選修
適用部別	日間部	學分數	2學分
適用系科別	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	學期/學年	二學期
適用年級/班級	二年級	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	無

二、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目標培育人才

(一)依據UCAN系統，本系以培育「專業職能」為目標。

專業職能	就業途徑	職能 (請依各系設定之目標人才，至UCAN系統查詢所屬之專業職能後填入)
	長期照護服務	A、考量並澄清長期照護需要者之需求。 (A-1)與受照護者、照護者、照護決策者(通常為家人)釐清或確認照護需求。 (A-2)為照護需求排列優先次序。
	長期照護服務	B、依需求提供不同類型的照護服務。 (B-1)執行居家式照護服務。 (B-2)執行社區式照護服務。 (B-3)執行機構式照護服務。 (B-4)執行特殊形態照護服務。
	長期照護服務	C、執行個人人身基本照顧作業。 (C-1)執行排泄照顧、進食照顧等。 (C-2)執行個人清潔及其他生活活動照顧。
	長期照護服務	D、執行生活活動照顧作業。 (D-1)協助長期照護需要者之家庭及社區生活。 (D-2)協助長期照護需要者之社會參與。 (D-3)協助長期照護需要者之精神心智互動與行為照顧。

(二)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

課程 \ 職能	專業職能 M	專業職能 A
身心障礙者福利與法規	對於身心障礙福利政策與法規的深度理解。涵蓋身心障礙的典範移轉（從醫療模式到人權模式）、國際公約之在地化實踐、以及我國現行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》之體系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熟悉我國身心障礙者相關福利制度與法規內容（如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》等）。 2. 具備政策理解與法規判讀能力。 3. 能應用法規於實務情境，進行個案評估與服務規劃。 4. 具備資源整合與轉介能力。 5. 強化跨專業團隊溝通與合作能力。 6. 建立專業倫理與服務敏感度。 8. 培養問題分析與解決能力。

註：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「主要」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「次要」相關職能；PC=專業職能（Professional Competencies）。

(三) 跨專業長期照護碩士學位學程核心能力

能力指標	代碼
長期照護能力	I
溝通諮詢能力	II
邏輯思考能力	III
研究實證能力	IV
智慧科技能力	V
創新思維能力	VI
領導管理能力	VII
國際視野能力	VIII
文化敏感能力	IX

三、教學目標

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：

本課程旨在使學生理解身心障礙者福利政策與相關法規內涵，培養

其法規應用於實務情境之能力，並提升其個案評估、資源連結、跨專業合作與倫理判斷能力，以強化長期照護服務之專業素養。

四、課程描述

(一)課程說明

透過文獻研讀與實務討論，學生將學習如何分析現行政策的缺口，並探討高齡化社會下身心障礙者的雙重老化等新興議題

(二)課程綱要

週次	課程內容規劃	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	時數
1	課程導論	PC(I, II)	2
2	身心障礙的理論模型	PC(I, III)	2
3	國際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(CRPD)	PC(V, VII)	2
4	身權法架構與演進	PC(V, VII)	2
5	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	PC(IV, V, VII)	2
6	經濟安全保障政策	PC(IV, V, VII)	2
7	就業權利與職業重建	PC(II, III, IV)	2
8	教育權利與融合教育	PC(II, III, IV)	2
9	期中考	PC(V, VI, VII)	2
10	醫療復健與輔具服務	PC(V, VI, VII)	2
11	社區式服務與長期照顧	PC(V, VI, VII)	2
12	無障礙環境與通用設計	PC(V, VI, VII)	2
13	法律保護與歧視禁止	PC(V, VI, VII)	2
14	心智障礙與受監護宣告	PC(V, VI, VII)	2
15	障礙與性別/族群之交織性	PC(V, VI, VII)	2
16	雙重老化議題	PC(V, VI, VII)	2
17	科技福利與未來趨勢	PC(II, III, IV)	2
18	期末考	PC(II, III, IV)	2

(三)教學活動

講授、案例研討、分組討論、實務觀摩、專題報告

五、成績評量方式

平時評量 20%、期中評量 40%、期末考評量 40%

六、教學輔導

(一)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對象：

出席率較低，以及期中考成績低於 70 分的同學。

(二)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之實施

課業輔導與補救教學的實施方式：

1. 分組互助教學：建立小組同儕的學習制度，將學生分組並於每組中安排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組長，以隨時協助成績欠佳學生跟上學習進度，並藉此形成互相觀摩的讀書風氣。
2. 課後輔導：由授課教師於課輔時間（Office Hours），幫助成績欠佳或有特別學習需求的學生進行課後輔導。
3. 補救教學：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，進行課後作業練習，使其能在不斷練習中獲得進步。

(三) 課業輔導/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

- ◆ 輔導時間：
- ◆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：

(1). 授課教師：

(2). 校內分機：

(3). 授課教師 email：

(4). 教師研究室：